

东北师范大学环境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 综合考核流程通知

根据本单位《2023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工作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要求，结合本单位学科专业实际情况，现将本单位 2023 年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流程公布如下：

一、考核方式、内容、成绩计算办法

综合考核包括专业素质考核、综合素质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其中，专业素质考核和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各为 100 分，共 200 分。

1. 专业素质考核。笔试。环境科学专业考试科目为《环境科学原理》、环境工程专业考试科目为《环境工程学》。时长 180 分钟，满分 100 分。

2. 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包括外语考核（30 分）、科学研究计划书（40 分）和口头报告（30 分）。每人考核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满分 100 分。

（1）外语考核：要求申请人对一篇专业性外文论文的部分章节进行阅读及翻译。目的是考察学生的外语能力。

（2）科学研究计划书：内容须包含已开展的课题摘要、研究意义、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主要研究内容，取得的成果的意义和创新之处；拟探讨的科学问题，研究内容、拟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研究方案等。主要考察学生文献阅读能力和获取相关专业知识的能力。

（3）口头报告：要求申请人对相关研究背景、研究现状，发展动态，拟探讨的科学问题等结合 PPT 做口头报告。报告时间 20 分钟。主要考查学生提出相关科学问题、研究课题和创新思路的能力。

3.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面试。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重点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等方面的情况。

专业素质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合格线均为不低于 60 分，未达到合格线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最终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成绩计算方法：考生最终成绩=专业素质考核成绩×40%+综合素质考核成绩×60%。

二、考核日程

考核环节	时 间	地 点
专业素质考核	5 月 6 日 8: 00-11: 00	考核地点: 107 室
综合素质考核	5 月 6 日 13: 00-18: 00	考核地点: 509 室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三、考试用品

1. 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

2. 在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yzb.nenu.edu.cn/>）中下载并打印的《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表》。考生本人凭此表从指定入口（净月校区博硕路雕塑门）进入校园，考生不得驾驶或乘坐校外车辆（含

出租车)进入校园。

3.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原件。

4. 《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纸质版(见附件 2)。

四、拟录取名单

1. 所有拟录取考生必须参加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录取。

2. 考核结束后将在本单位网站公布考核结果。

3. 经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后,研究生院将对全校拟录取名单统一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4. 所有拟录取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签写《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录取类别确认书》,并按照学院规定方式上报,具体填报方式另行通知。

5. 录取数据检查工作阶段,拟录取考生须配合招生学院和学校的要求补充提交相关佐证材料。

6. 最终录取结果以教育部录取审核通过并在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公布的名单为准。

五、交通路线

1. 长春龙嘉机场——东北师范大学(净月校区)

乘机场巴士 2 号线至“首地首城”公交站→转乘公交 102 路/G102 路至“东北师范大学”站(全程约 73 分钟)。

2. 长春站——东北师范大学(净月校区)

乘地铁 1 号线(红嘴子方向)至“卫星广场”地铁站→站内换乘轻轨 3 号线(长影世纪城方向)至“博硕路”站(全程约 52 分钟)。

3. 长春西站——东北师范大学(净月校区)

乘地铁 2 号线(东方广场方向)至“解放桥”地铁站→站内换乘轻轨 3 号线(长影世纪城方向)至“博硕路”站(全程约 70 分钟)。

六、咨询申诉渠道

本单位联系咨询方式: 0431-89165610

本单位监督举报方式: 0431-89165229, 电子邮箱: jiangtl730@nenu.edu.cn

附件 1: 东北师范大学环境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通过材料审核考生名单

附件 2: 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环境学院

2023 年 4 月 23 日